

**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**一、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**

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4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4月12日发出。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并进行表决，由董事长荆世平先生主持，应该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，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**二、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**

**（一） 关于审议《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的议案**

公司《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所载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董事会一致通过并同意对外报出《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（二） 关于审议《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**

2019年，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章制度进行公司治理工作，公司《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真实准确地反映了报告期内相关工作的进展及成果，董事会一致通过并同意对外报出《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关于审议《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的议案

董事会认为刘海山先生、徐彩英女士、曹征先生分别提交的《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真实反映了2019年公司独立董事的实际工作，董事会一致通过并同意对外报出《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关于审议《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2019年期间，公司总经理及管理层对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各项决议进行了完整执行，有效达成了各项经营指标。经审议，公司董事会一致认为《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客观真实地总结汇报了公司总经理2019年度工作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(五) 关于审议《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公司《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所载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董事会一致通过并同意对外报出《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关于审议《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的议案

公司《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所载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董事会一致通过并同意对外报出《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(七) 关于审议《2019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》的议案

公司《2019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》所载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董事会一致通过并同意对外报出《2019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(八) 关于审议《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议案

公司《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所载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董事会一致通过并同意对外报出《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关于审议《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

董事会同意公司以2019年末总股本121,512,01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6元（含税），现金分红总额72,907,206.00元（含税）。

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关于2019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及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

董事会确认2019年度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真实、准确，并同意通过2020年度相关薪酬方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一) 关于确认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

公司于2019年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总计117.59万元，系基于公司业务需要而开展，具有必要性，董事会确认该等关联交易定价公允，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，并预计公司2020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不超过300.00万元。

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5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；董事长荆世平先生、董事荆京平女士、董事荆天平先生、董事夏琛女士作为关联方回避表决。

(十二) 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，且拥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要求，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三） 关于审议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的议案

公司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所载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董事会一致通过并同意对外报出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十四） 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定于2020年5月13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4月23日